奉节县甲高镇人民政府

2020年6月30日后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缴费资助资金项目支出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奉节县财政局《关于做好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建档立卡贫困户居民医保缴费资助的通知》（奉节财农〔2021〕45号），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已到位。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已按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补助人数共计11人，资金共计6050元，已完成。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已完成11个建档立卡贫困户医疗缴费资助指标。

（2）质量指标：补助对象准确率100%。

（3）时效指标：发放及时率98%。

（4）成本指标：550元/人/年。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保证建档立卡贫困户全员参保，政策知晓率达到97%以上。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意度98%。

三、绩效自评结果情况

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综合评分97.6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政策知晓率为97%，未达到100%，下一步会加大政策宣传，提高群众知晓度，保障群众利益。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